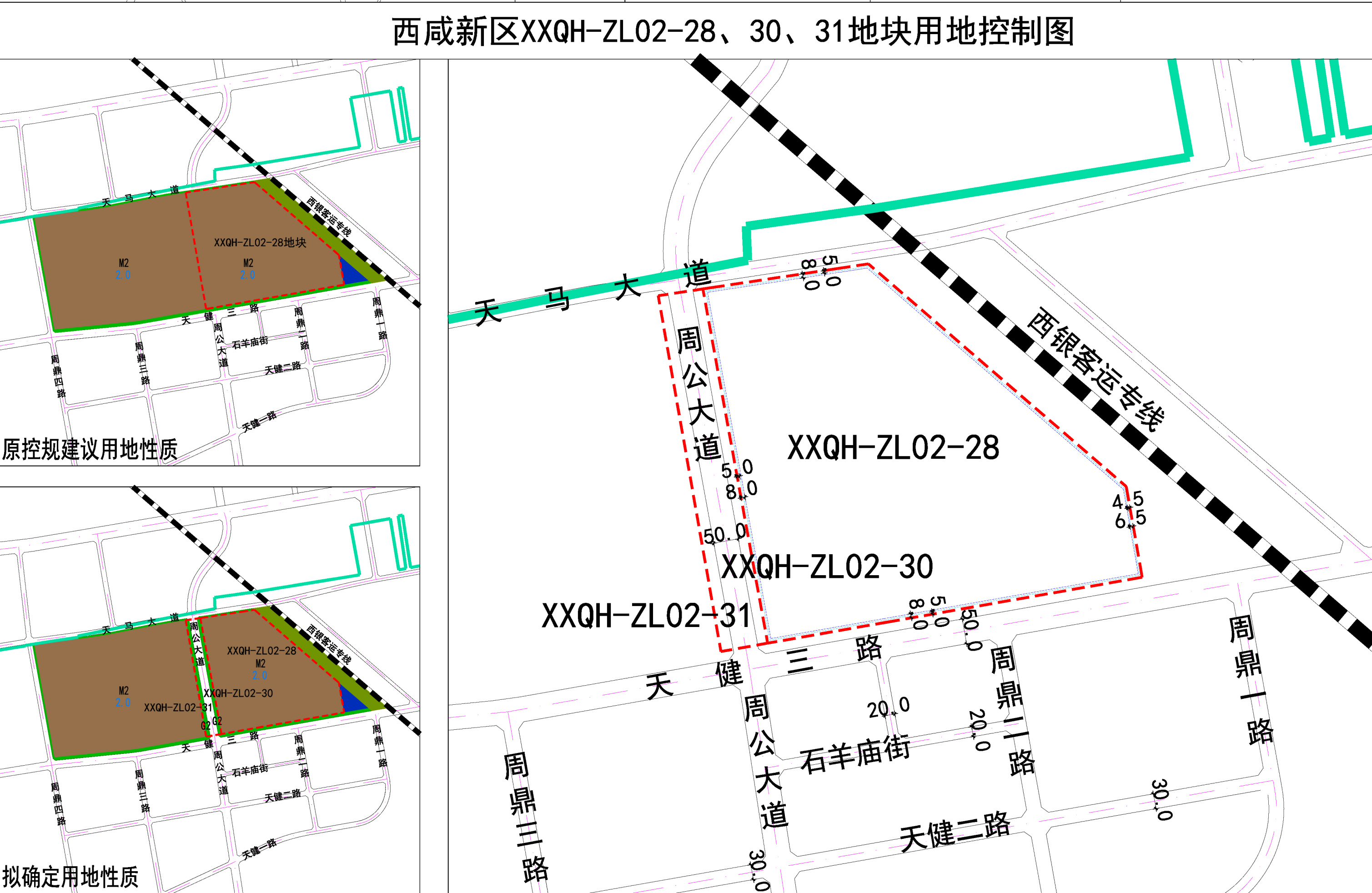


区位图	拟确定用地性质地块指标控制表			
	用地编码	XXQH-ZL02-28	XXQH-ZL02-30	XXQH-ZL02-31
	规划净用地面积	429799平方米(约644.70亩)	14388平方米(约21.58亩)	16205平方米(约24.31亩)
	规划用地性质	二类工业用地（M2）	防护绿地（G2）	防护绿地（G2）
	建筑使用性质	工业建筑，可兼容公共管理与服务建筑，公用设施建筑。	可兼容配套服务设施建筑。	可兼容配套服务设施建筑。
	容积率	大于等于1.0，小于等于2.0。	小于等于0.1。	小于等于0.1。
	建筑控制规模	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859598平方米。	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438平方米。	地上建筑面积小于等于1620平方米。
	建筑密度	大于等于40%。	小于等于5%。	小于等于5%。
	建筑控制高度	小于等于50米。	小于等于10米。	小于等于10米。
	绿地率	小于等于15%。	大于等于90%。	大于等于90%。
	出入口方向	严格按照《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市规发[2018]60号）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，具体开口位置以总平面审查为准。	严格按照《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市规发[2018]60号）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，具体开口位置以总平面审查为准。	严格按照《西安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（市规发[2018]60号）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，具体开口位置以总平面审查为准。
	备注	无	无	无



图例		规划范围		二类工业用地		消防设施用地		新城边界
		城市道路		防护绿地		农林用地		≤24米建筑控制线
		地块编号		容积率		区域交通设施		24<H≤50米建筑控制线

说 明	根据《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（陕西咸办发〔2020〕3号第七条：控规单元内三类设施（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基础设施、交通基础设施）用地，在不突破建设用地总量的前提可根据新区实际需求增加，建设规模根据地块详细设计确定。 将XXQH-ZL02-28地块中744.63亩二类工业用地（M2）调整为54.04亩城市道路用地（S1）、45.89亩防护绿地（G2）和644.70亩二类工业用地（M2），调整前后工业用地容积率不变。
-----	---

西咸新区XXQH-ZL02-28、30、31地块公示文件		西咸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
		公示时间	2021年07月20日至2021年07月26日